**教务〔2019〕 8号**

**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情况通报四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 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考试正在陆续进行，1月8日、1月9日 考试期间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出现了5起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1月8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科四区104教室《操作系统》课程考试，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李海闻（学号201412300163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1月8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207教室《信息安全数学基础》课程考试，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信息安全专业韦家豪（学号201712300245）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1月8日下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207教室《信息安全数学基础》课程考试，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信息安全专业王礼昊（学号201712300226）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四）1月9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211教室《模拟电子技术》课程考试，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陈秋燕（学号201712300089）在考试过程中与凌浩（学号201712300078）交换草稿纸，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五）1月9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211教室《模拟电子技术》课程考试，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凌浩（201712300078）在考试过程中与陈秋燕（学号201712300089）交换草稿纸，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请学生所在学院派辅导员到教务处考务科领取有关材料，对违纪学生进行批评教育，并视情节轻重，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对违纪学生给出学院预处理意见，自发文之日起，5个工作日内，将《广西师范大学涉嫌违纪学生预处分登记表》报送教务处学籍科。

  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9年1月11日